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合 同 书

(试 用)

项目名称: 水利工程设计质量提升技术服务

委托方: 浙江省水利厅

顾问方: 浙江省水利水电技术咨询中心

(乙方)

鉴证方: 杭州中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

签订地点: 浙江 省 杭州 市(县)

签订日期: 2025 年 5 月 27 日

有效期限: 2025 年 5 月 27 日 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监制

填 写 说 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法：

合同登记编号为十四位，左起第一、二位为公历年代号，第三、四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编码，第五、六位为地、市编码，第七、八位为合同登记点编号，第九至十四位为合同登记序号，以上编码不足位的补零。各地区编码按 GB2260-84 规定填写（合同登记序号各地区自行决定）。

二、技术咨询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为另一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包括当事人各方情报和资料保密义务的内容、期限和泄漏技术秘密应承担的责任。

双方可以约定，本合同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五、其他：

合同如果是通过中介机构介绍签订的，应将中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六、委托代理人在签订本合同书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七、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水利工程设计质量提升技术服务的技术咨询，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内容：

对全省不少于 10 家设计企业开展设计质量提升技术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等阶段，包括现场服务、设计文件和施工图纸（含设计变更）、勘察设计质量问题及质量事故认定等，分析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意见，帮助提高企业水利设计成果质量和管理水平，促进设计企业健康发展，为了解设计市场的设计质量和勘测设计失误的调查提供依据。

绩效目标：

1、目标总体描述：通过开展水利工程设计质量提升技术服务，以点带面，举一反三，规范水利行业勘测设计行为，进一步提高勘测设计成果质量。

2、定量绩效指标

（1）完成在建的水利工程 10 家设计单位（每家设计单位 2 个项目）的设计质量技术服务。

（2）分析服务对象的初步设计报告、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施工图质量，提交分析报告 1 套。

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12月31日在 杭 州 市 （地点）履行。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

2025 年 7 月完成设计质量技术服务工作大纲，确定排查对象和具体项目。

2025 年 7 月-8 月开展 10 家设计单位技术服务工作，包括现场查看、项目的设计文件质量校验，出具各单位的技术服务核实单。

2025 年 9 月-10 月开展交流讨论，通过核实比对，完成每个项目的技术服务报告；

2025 年 11 月底前提交《水利工程设计质量提升技术服务工作报告》送审稿；

2025 年 12 前完成项目验收。

注：本合同书标有*号合同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

顾问方负责提交下列成果：《水利工程设计质量提升技术服务工作报告》

三、委托方的协作事项：

在合同生效后 根据各项工作计划时间（时间）内，委托方应向顾问方提供下列资料和工作条件：

委托方负责与相关水利部门的协调与沟通工作。

其它：/

四、验收、评价方法：

咨询报告达到了本合同第一项所列要求，采用（1）式验收，由 委托方出具验收证明。

评价方法：

（1）专家评审；（2）委托方直接认可；（3）其他方式（双方约定）

五、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报酬（咨询经费）：伍拾伍万伍仟玖佰元。

顾问方完成专业技术工作，解决技术问题需要的经费，由乙方负担。

（二）支付方式（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一次总付：/元，时间：/。

（2）分期支付：277950元，时间：合同签订并在中标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如有）后1个月内。

227919元，时间：提交初步工作成果后1个月内。

50031元，时间：完成所有合同规定内容并通过验收后1个月内。

（3）其它方式：/

六、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违反本合同第一、二、三条约定，顾问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按有关法律规定赔偿，但其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总金额。

（二）违反本合同第二、四、五条约定，委托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按有关法律规定赔偿，但其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总金额。

七、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

双方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采用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申请 杭州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按司法程序解决。

八、*其它(含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等上述条款未尽事宜)：

（一）本合同书与中标通知书、委托方的招标文件、顾问方的投标文件等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二）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三）约定顾问方在履约过程中，除不可抗力，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主要成员不予更换。

（四）顾问方在合同履约期间应及时做好专项财务支出记录，提交项目验收时必须向委托方盖章提供专项财务支出记录。

（五）委托方、顾问方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廉洁自律有关规定，不得违规收送礼金礼卡和土特产。

（六）未尽事宜，另行商议。

委托方	名称(或姓名)	浙江省水利厅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朱明笛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杭州市梅花碑 7 号		
	电 话	0571-87826549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顾问方	名称(或姓名)	浙江省水利水电技术咨询中心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吴伟华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杭州市凤起东路 58 号		
	电 话	0571-86999063	传 真	0571-86999063
	开 户 银 行	交行杭州市分行庆春路支行		
	开 户 单 位	浙江省水利水电技术咨询中心		
	帐 号	331066120010149000836	邮政编码	310020
鉴证方	单 位 名 称	杭州中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黄建文 (签章)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